## 中国有哪些恐怖或鲜为人知的 杀人案件?

干了7年狱警,我遇到过最毛骨悚然的事情,是一个囚犯家里找出了两具尸体。一大一小,大的那具性别已不可辨,小的那具是一个未发育完全的婴儿。

随着调查深入, 那婴儿是个「阴胎」的消息在局里不胫而走......

事情还要从一个毒贩的姐姐来探监说起。

2020年夏天,李珍听了正在监狱里服刑的弟弟的话,竟然真的在老家自建房阁楼的床底下,搜出了一个巨大的黑色行李箱。

弟弟李明立在电话里跟她说,让她把东西「处理」掉。

她明白弟弟的意思。

从小到大,每次弟弟做了什么坏事的时候,都会用这种近乎恳求的语气,请她帮忙遮掩善后。

她总是心软。

其实她直接把这个箱子拖到村子后头的河里扔掉就行,可箱子 太沉了。 她决定先打开来看一眼,里头到底藏着什么。

为这个决定,她后来后悔了很久很久。

箱子打开。

李珍只看了一眼,就吓得倒退两步,跌坐在地上,大声尖叫起来!

——眼前的箱子里,赫然用保鲜膜装着两具尸体。

说是尸体,并不准确。准确地说,是多层保鲜膜包裹着的,早已腐烂变质的一摊难以形容的骨肉,依稀能看出骨肉蜷缩着的姿势。

恶臭扑鼻而来,原本透明的保鲜膜上沾满了早已干涸的墨绿色脓液,偶有几处还残留着像是风干的腊肉般的人体组织。

惨白的骨头已经看不出尸体生前的样子,甚至无法辨认男女。 唯一能看清楚的,就是除了一整个蜷缩起来的成人尸体之外, 「它」的腿部和臀部下方,还有一个非常小,像是还没有发育 完全的胎儿尸骨。

李珍几乎要昏了过去,不知道哪来的力气,爬起身来尖叫着夺门而出,再也不敢回头多看一眼。

2.

警方接到李珍的报警之后,赶到现场,也吓了一大跳。

箱子里的尸体过于挑战人类感官的生理极限,一个年轻的女警,就看了两眼后扶着墙到边上吐了半晌。

警方一边将尸体连忙送到法医中心进行相关的鉴定,一边紧急联系监狱,准备将李明立提回重审。

所有有毒瘾的犯人,在监狱里都统称为「康复犯」,由我所在的「老病残特殊监区」关押。我作为监区的警长之一,又是之前的内勤,被监狱委派过去,既是押送李明立,也是配合公安的同事进行相关调查工作。

李明立坐在警车里,一路上都没怎么说话。

我对他并不是很熟,只记得他是三进宫,有很多年的吸毒史,平日里沉默寡言的,从来不跟其他犯人起争执,像是个透明人一样,在监区里没有半点存在感。

档案交接的时候, 我和公安负责这起案子的老贺聊了一会儿。

他说,目前有些难办,尸体初步检测,已经起码死亡 10 年以上的时间,高度腐败下,DNA 降解情况很严重,第一次送过去的肋软骨没能检测出基因型,现在重新送了一根长骨去检测,但是目前来看,死者骨骼钙化程度高,抑制物含量高,检验过程难度很高。

我听得似懂非懂,只能点着头说:「需要我们监狱这儿做什么,我们一定全力配合。」

老贺摇了摇头:「现在还不能确定,得先提审第一次再说吧, 看看这个犯人难不难缠。」

「证据确凿,在他家床底下发现的尸体,又是他让他姐姐扔了的,再难缠,这不也已经是铁证如山了?」我不以为然。

老贺深深地看了我一眼。

「没那么简单。」

3.

果然,第一次提审结束,结果远超出我的预料。

李明立对箱子里藏着尸体供认不讳,但他说,箱子里的尸体,不是他杀的,而是花高价买回来的。

那玩意不是普通的尸体,而是西南地区的「挂头梢」,又叫「蛊女」。

当时他去买毒品,结识了两个本地人。他们一起嗑药,那俩人问他,是不是刚离婚,最近走背运,漏财漏得厉害。

他们刚认识,相互并不了解,但这话一下子说在了他的心坎 上。

李明立连连点头称是。

两人阴恻恻地笑了几声,说他最近被「脏东西」给缠上了,阴气重得吓人,如果再不处置的话,倾家荡产算轻的,命给赔上

都不稀奇。

李明立是北方农村人,本身就对这些神神鬼鬼的东西颇为信服,听了这话,倒头就拜,求大师救他。

那俩人问他,能不能搞到尸体,最好是女尸,新鲜的,死不超过三天。

李明立吓了一大跳,连连摆手,说他哪能搞到这东西。

那俩人就摇头,说也没办法了。

他们说自己本来就是炼「尸蛊」的,种罂粟卖毒品就是个添头。当场,他们抹了一点白粉在手上,神秘兮兮地问李明立,知不知道为什么他们的货,味道这么正。

李明立猛地反应过来,支支吾吾地问,难道是因为他们的罂粟,是种在......

俩人顿时大笑起来,说他猜得不错,人身上长出来的才最新 鲜、最对味道。

李明立听了这话,又是害怕,又是敬畏,连连磕头,请这两位 「大师」救他性命。

最后俩人似乎是经不住李明立的求肯,让他先回家去,等消息。

过了一个礼拜左右,俩人找上门来,神神秘秘地塞了一个行李箱给他。

李明立问里头是什么。

俩人告诉他,这里头装着他们用蛊炼出来的一具女尸,很灵验,让李明立不要打开,否则蛊虫爬出来,就要钻进他的七窍里,吃干净他的血肉。

箱子不要见阳光,不要见水,就藏在床底最深处,每天枕着睡 觉。

等到枕满半个月,梦里见到一个陌生女人跟他说话了,这事儿就成了。箱子里的「挂头梢」就认他为主,帮他作祟,庇佑他了。

最后,就这一个箱子,俩人收了李明立2万多块钱,还说是半卖半送,看他有缘,救他一命的。

「你信吗?」吃晚饭的时候,我问老贺。

「信他娘个鬼。」老贺撇了撇嘴, 「是块难啃的骨头, 今天他一说话那德行, 我就知道, 老油子了, 接下来的工作, 估计得忙好一阵子。」

我难得配合公安机关的工作,对他们的业务也很好奇,于是当即表态,有什么要做的,他尽管吩咐。

老贺说,现在首要的第一步,就是排查李明立的人际关系,包括狱内和狱外。

鉴于尸体死亡时间过久,可能还需要排查到 10 年以前他前两次 入狱的档案材料,试试看能不能和法医鉴定那边双管齐下,尽 快确定死者的身份。

只有知道箱子里到底装着的是谁,才能撬开李明立的嘴。

4.

李明立的人际关系网,说复杂也复杂,说简单,也再简单不过了。

他是 1978 年生人,小学文化水平,家里父母都在,还有一位姐姐,就是报警人李珍。

李珍和李明立的关系, 其实并不好。

在她看来,李明立早就被重男轻女的父母惯坏了。40岁的人了,吸毒、盗窃、寻衅滋事,光监狱就进了三次,半辈子没活成个人样来。

现在老家宅子面临拆迁,父母在家里撒泼打滚地闹,说老房子是留给亲生儿子的,就算拆迁了,赔偿的钱也得给儿子。

如果李珍不去监狱里跟弟弟说这件事的话,就是存心想贪了他们老两口的棺材本。

李珍这才千里迢迢来探监。

李明立已经入狱 3 年了, 罪名是贩卖毒品, 判刑 7 年。

在接见室里, 李珍隔着玻璃, 见到了穿着蓝白囚衣的李明立。

看着李明立脸上铁青的胡茬和因为吸毒而显得过分苍老的脸, 她的心里没有同情,反而莫名地泛起了一丝复仇似的痛快。

李珍跟李明立简单介绍了家里老宅的拆迁情况,并转达了家里老两口的意思。

出乎李珍意料的是,李明立竟然没有对房子或者赔偿款多问半句。

就在李珍准备放下手里话筒的时候,李明立像是想起了什么似的,若无其事地补了一句:「对了,阁楼南边屋床底下的东西,用不着了,你给处理了吧,都是些杂物,不用整理,直接扔了。|

从监狱离开后,李珍惦记着弟弟的话,没有先回家,而是回到 老家的宅子里,上了阁楼,开始翻床底。

没想到翻出的是两具尸体。

说回弟弟李明立,他从 1996 年开始接触毒品,吸毒超过 20 年,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老毒虫了。

他靠打工和贩卖毒品为生,基本上没有正经朋友,除了父母之外,连亲戚都对他避犹不及。

绝大部分的时间里,他都是一个人独自生活。

但是与此同时,他接触的毒贩产业链、黑帮和恶势力团伙都极其复杂,但凡能打听到他的情况,跟他称兄道弟的,要么也已

经进来了,要么根本就是警方通缉的流窜犯,想要从这些人嘴里挖出一具十几年前的尸体的来历,谈何容易?

我跟老贺约定,他先带几个人,从李明立的家人那儿着手调查。我则负责跟监狱领导汇报,组织人力排查狱内的档案和跟他相熟的犯人,看有没有能够挖掘出的突破口。

关于李明立的资料,其实并不算多,他是三进宫,分别于 1998年、2003年和 2017年三次入狱,罪名分别是盗窃、寻衅滋事和故意伤害,以及这一次的贩卖毒品。前两次的关押并非在我们监狱执行,但是这次入狱的时候,把之前的材料都合并了过来,我们反复查看了近 10 遍,没有漏过任何一行字,但是也丝毫没找到关于尸体任何可能的线索。

至于犯人的口供,监区里其他犯人都声称,李明立平时沉默寡言,跟他们都很少沟通,甚至连一个算得上朋友的都没有,他们也不知道李明立的任何私事。

监狱里的排查陷入僵局,老贺那儿也一样遇到了阻碍。

李明立的父母情绪都很激动,声称他们的儿子绝对不会杀人,姐姐李珍则支支吾吾。

而除了他们关系比较近之外,李明立还有一个离婚近 20 年的前妻。

老贺他们找到了这个前妻,可前妻却说,二人离婚就是因为李明立整日游手好闲,赌博、酗酒、回来还打她。

他们没有子女,结婚不到两年就离了,她不知道离婚后李明立的任何情况,请警方不要再来打扰她现在的生活。

就在我们一筹莫展的时候, 法医鉴定中心那儿, 却传来了一个 好消息。

5.

成人尸体的 DNA 检测还没出结果,但是那个死胎,却先一步检测完成了。

根据报告显示,在胎儿的尸骨上成功检出完整 DNA 分型。虽未能直接比中 DNA 库中数据,但是与李明立的 DNA 取样比对检测后发现,是亲子关系。

也就是说,这个夭折的胎儿,是李明立的亲生儿子。

——可是,一具尸体,怎么会生出和李明立有血缘关系的死婴 来?

看到结果的一瞬间,我的脑海里猛地闪过小时候看过的恐怖故事。

古代有冥婚,有的穷苦人家,娶不起活着的媳妇,就找到死了姑娘的人家,凑些银钱,和死去的姑娘结亲,甚至洞房。

有一户人家,娶了一个冥婚的女尸,放在家里,可几个月后,却发现女尸的肚子越来越鼓,仿佛十月怀胎似的,高高胀了起来。

那户人家害怕了,就想要把女尸重新埋起来,入土为安,可还没来得及动女尸,却听见了尸体的肚子里,传来了像是老鼠磨牙一样的窃窃啃咬的声音。

他们以为是有老鼠钻进了尸体的肚子里,筑了窝,才让肚子这么鼓,于是壮着胆子,拿起笤帚,开始拍打尸体,想把老鼠从里头赶出来。

结果没想到,拍了两下,里头传来了婴儿的哭声。

不一会儿, 女尸的肚子上, 竟然被咬出了一个洞。

里头,一个婴儿躺在那儿,手里还抓着女尸肚子里的血肉,小口小口地啃咬着……

这个造成我极大童年阴影的故事, 题目就叫作——

「阴胎」。

6.

老贺自然是从来都不信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

(当然我也不信,但是脑袋里总会忍不住往这方面去想。)

有了法医的鉴定结果,他直接定下了后续侦查的方向,死者一 定是和李明立有亲密关系的异性伴侣。

拿着报告书,老贺第二次提审了李明立。

其实在我们调查期间,公安一直没有放松对李明立的审讯,可 李明立的嘴很严,要么一整天不说话,要么就咬定了说尸体是 他买回来的。

没有确凿的证据,公安也拿他没有什么办法。

老贺这一次,就是冲着揭穿他去的。

他没说二话,直接当着李明立的面,把鉴定报告拍在了他面前的桌子上。

李明立不动声色,连眼皮都没动一下。

老贺抱臂靠在椅背上,目光如刀一般剐在李明立的脸上,说:「鉴定报告出来了,箱子里的孩子,是你的亲儿子,你怎么说? |

李明立低着头,大半张脸埋在阴影里,身体一动不动,像是一座布满灰尘的石雕。

「还想装聋作哑?现在证据确凿,死去的孩子就是你李明立的儿子!那尸体,就是你女朋友!你还想抵什么赖?」

老贺声色俱厉,仿佛发怒的雄狮,死死盯着李明立。

沉默了半晌, 李明立忽然开了口: 「跟我根烟。」

「你把事情都交代了,我今天让你抽个够。|

「先抽。」

李明立说完这两个字,又把嘴紧紧闭上了。

老贺盯着他看了两秒,招招手,门口一个年轻民警转身离开,过了一会儿,拿了半包烟来。

老贺抽出一根,给李明立叼在嘴上,亲自给他点着了,说:「就这一根,抽完,你交代情况,你轻松,我们也结案下班,大家谁也不给谁添堵。」

李明立没点头,也没摇头,就这么闷声抽着,审讯室里一时间静可听针,只有李明立的呼吸和烟草点燃微弱的焦卷声。

过了片刻, 老贺似乎有些不耐烦了。

「能说了吧? |

他面沉如水,不满地敲了敲桌角。

李明立深吸了一口气,随口吐出剩下半个屁股的香烟卷,声音嘶哑,慢吞吞地说道: 「……那个尸体,是我买回来的。」

老贺重重一巴掌砸在桌子上,整个人猛地站了起来:「李明立,你他妈耍我呢?」

「真是我买回来的。」

「你买回来的尸体,肚子里怀着你的亲生儿子?」老贺怒极反 笑。 李明立却没有笑,他缓缓抬起了头,身体微微前倾着,额头青筋绽起,我甚至能看见他眼角布满了通红的血丝,他就这么看着老贺,一个字一个字地说:

「我买回来的,只有一具女人的尸体。根本没有什么孩子。」

「你买女人尸体回来干什么?」

「还能干什么,当然是……嘿嘿……」他舔了舔嘴唇,像是想笑,又像是紧张得笑不出来,眼神里露出猥亵的意味。

老贺不由沉默了。

「我把她摆在床底,晚上睡不着,就把她拿出来。」

「之后我再把她收拾好,塞进箱子里。你们知道,家里只有我一个人……」

他的喘息声越来越大,眼睛也越来越红,像是某种扭曲的兽物,从喉咙深处发出嘶哑的声音。

「我让我姐去处理的……就是这么一个『玩具』而已。现在你们告诉我……她生了个孩子?还是我的亲生孩子? |

7.

几乎是一夜之间,李明立藏着的女人尸体给他生了个「阴胎」 的故事,就在局里不胫而走。 大家明面上当然都是不信的,比如我,一边信誓旦旦地说这都是封建迷信,根本不可能发生,纯属李明立扯谎,一边在吃饭的时候绘声绘色地给办公室里的几个大姐讲了一通冥婚和阴胎的各种传说,把她们吓得叫个不停。

以至于晚上下了班,我自己一个人开车从小道回宿舍的时候,都感觉脖子凉飕飕的,心里虚得很。

——就为了这事,我还挨了监狱领导一顿批,说这事都从公安 传到监狱了,找到源头,就是我在人家单位造谣,讲了一大堆 鬼故事吓唬女同志,严重败坏了我们监狱系统的正面形象。

领导骂我的时候,唾沫横飞: 「我一听就知道,这破事除了你小子,也没别人干得出来了,你别给我狡辩! |

我点头如捣蒜,连连反省道歉。

可不信归不信,只要尸体的真正身份一天找不出来,李明立就咬死了说他没杀人,尸体是从西南地区买回来的「玩具」。

老贺是打心眼里发了火,觉得李明立不仅满嘴谎言,还编出这种鬼玩意来羞辱他的智商,可再来火都没用,尸体死亡时间实在太长了,法医那儿迟迟鉴定不出来结果,什么证据都没有,他只能跟李明立在那儿干耗着,试着从他的嘴里撬出只言片语来。

就在案子又一次陷入僵局,而且是这种匪夷所思的僵局的时候,我们谁也没想到,给破案带来了一个决定性进展的,竟然还是监狱。

但是,不是我们监狱,而是 2003 年关押李明立的之前的那个监狱。

当时负责分管他的一个副监区长,在知道了相关情况之后,主动给我们打来电话,提供了一个意料之外的情报。

他说,当时李明立入监的时候,他跟李明立谈过话,李明立说过,在故意伤人之后,自己逃离了现场,没有躲回老家,怕给父母惹麻烦,而是躲到了当时的女朋友家里。

也就是在 2002 年左右的时候,他离婚之后,第二次入狱之前,曾经有过一个女朋友。

8.

根据这个线索,警方立刻开始调查,2003年,李明立入狱之前,都做过什么。

调查很快出来了,报告显示,他那时候刚从牢里被放出来,不到两年时间,没有回老家,而是去了隔壁的一个市里打工。

警方找到了李明立被捕之前的住所,那是老城区一间很破旧的出租屋,当警方辗转找到房东的时候,房东对李明立竟然还有印象,说他确实是在2001、2002年,在自己这儿租住了一两年的时间。李明立不是一个人住的,确实有一个女孩子,跟他合租。

可是事情过去这么久了,房东也不记得那个女生叫什么名字,长什么样子了。

于是,找出那个女孩的身份,就成了最关键的问题。

老贺又去了一次李明立的父母家。

李明立的父母还是老样子,不是哭闹,就是赶老贺走,矢口否认自己儿子在离婚后还交过女朋友,声称警察屈打成招,他儿子是冤枉的。

老贺注意到,在李明立父母闹的时候,李明立的姐姐李珍,站在角落里,一言不发,格外沉默。

过了两天,老贺找了一个机会,单独约谈了一次李珍。

李珍显然知道些什么,但是很犹豫,不敢说出来。老贺晓以利弊,反复做了几个小时的思想工作,最后终于打动了李珍,让她说出了口。

她说,她弟弟确实在第一次入狱之后,交往过一个女朋友。

但是她不知道弟弟是什么时候和女朋友分手的,因为后来李明立就二次入狱,她就再也没听说过那个女孩的消息,而李明立放出来之后,也再没有提过那个女孩,所以她就默认二人在李明立二次入狱的时候就分手了,时隔这么多年,之前一下子也没往那方面想。

老贺连忙追问, 知不知道那个女孩叫什么名字。

李珍说听弟弟说过,那个女孩叫王雪。

老贺立刻根据这个线索,开始追查起来,没过多久,结果出来了。

2008年和2010年的时候,曾经有一家人,就是在李明立打工的城市,分别两次报警,声称自己的女儿王雪失踪了,但是没有任何线索,当时的警方就当作失踪人口处理,记录在案,没有继续追查下去。

为了确定这两个王雪是不是同一个人,老贺马不停蹄,带着人前往了这户报警的人家。

一问之下,这户人家非常肯定地告诉老贺,他们的女儿,就是 李明立的前女友。

大概在 2001 年,王雪在混社会的时候,偶然结识了当时刚刚刑满出狱的李明立。两个人很快就走到了一起,王雪家人极力反对二人的感情。

王雪本来就跟家人关系不佳,一番大闹之后,更是彻底离家出走,和家里人断绝关系,搬去和李明立住在了一起。

王雪的父母有三个子女,王雪是老二,上头还有一个哥哥,王雪从小成绩就不好,也不讨家里人喜欢,父母当时在气头上,没拦着她,就当没生过这个女儿。

结果没承想,到了 2003 年的时候,李明立因为喝醉了酒跟人打架,把人用啤酒瓶碎片捅伤再次入狱,甚至在入狱之前,还被王雪带回家里躲了一段时间。

王雪的父母得知真相之后,勃然大怒,勒令女儿和李明立断绝 关系,王雪激动之下,再次离家出走,还换了手机号和联系方 式,只隔一两年给哥哥打个电话报个平安。

王雪的哥哥说,她最后一次打电话回来,是 2006年。

之后又过了两年,王雪杳无音讯,像是人间蒸发了一样。王雪的父母这才担心起来,在 2008 年春节的时候去报了一次警,随后不了了之。又过了两年,再次报警,还是找不到人,这才死了这条心。

这 10 年下来,全家人其实早就默认王雪已经不在人世了。

可如今听到可能找到了王雪尸体的消息,王雪的父母表现得很激动。

他们说,当年女儿失踪,他们也怀疑过李明立,可是,一来,李明立坐牢三年,2006年才被放出来,而女儿早就已经离家出走了,二来王雪在电话里跟哥哥说过,她跟李明立早就没有联系了,而他们后来找过一次李明立,李明立也是这个说法,他们也就没往这个方向再想,只当女儿是跟家里赌气才不愿意回家。

老贺在征得同意之后,抽取了王雪父母的血样,带回法医中心,和死婴与死者的 DNA 进行比对。

结果出来,比对非常契合,箱子里的死者,就是王雪本人。

9.

在铁证面前,李明立久久说不出话来。

老贺反复提审了他几次,最后一次,终于彻底突破了他的心理 防线。

李明立承认,他在 2007 年的时候,一时失手,杀死了当时的女朋友王雪。

李明立说,那时候,他刑满出来,没想到王雪还在等着他,两个人很快就旧情复燃,重新生活在了一起。

李明立没有正式工作,就靠着在外面鬼混赚点钱,家里的开支基本靠王雪打零工赚回来。

事发的时候, 王雪已经怀孕 7 个月有余了。

那天晚上,李明立毒瘾犯了,拿了家里最后的生活费,要出去购买毒品吸食,王雪不同意,死命劝阻,可是已经几乎失去理智了的李明立,硬生生地通过扼住王雪的脖子和击打后脑的方式,将她打倒在地,然后拿着钱离开了家。

等到半夜,他心满意足地吸完毒回来之后,却发现迎接他的, 是地上一具早已冰冷的尸体。

为了掩盖自己的罪行,李明立第二天前往很远的地方,找了个商场买了一个大箱子回来,然后将王雪的尸体用保鲜膜层层包裹住,塞进箱子里,找了两个所谓的朋友,帮他开着车带着行李箱,一起回到了老家。

李明立说,其实他一开始说的,都是真的。

他真的在吸毒的时候,遇到了两个西南本地人,也真的听他们 说过这种驱邪的法子,可他们的尸体卖得太贵,他没钱买。

于是在杀死了王雪之后,他想起了这个法子,本来是想直接把尸体扔进河里的,可是越想越觉得浪费,反正有现成的尸体,为什么不干脆试试呢?

更何况,他转念一想,王雪的肚子里,还怀着他的孩子,算是血脉相连了。

按那两个西南人的说法,是上好的「材料」。

他其实本来就不愿意让王雪怀孕生子,他对孩子没有任何感情,反而觉得养娃太浪费钱了,是王雪执意要生的罢了。

对他来说,这下反而「因祸得福」了。

一不做二不休,他竟然就真的这么把行李箱直接塞到了床底下,期待着梦里梦到王雪的那一天。

他说,这就是王雪的命,活着的时候,要给他生孩子做家务,死了,也得给他赚钱驱邪,做人做鬼,都躲不过。

他唯一真的不知道的,就是为什么箱子里的尸体会变成两具。

无论是他杀死王雪的时候,还是包裹尸体的时候,都明明只有王雪一个人而已,孩子根本没有出生。

后来,还是老贺跟我说,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可能是死后分娩。

我想问得更详细一点,他却摆摆手,一副一言难尽的样子,不愿意再同我说了,让我自己回去上网查,不过,他建议我还是别刨根问底的好。

我好说歹说,缠了半天,他才叹了口气,告诉我,人死之后,腹腔里囤积了疯狂滋生繁殖的细菌,会产生大量的腐败气体,而这些气体就会让人的尸体剧烈膨胀,形成所谓的「巨人观」。他们办案多年,早就看习惯了,可对于我们这种没啥经验的人来说,看一眼,都能把隔夜饭给吐出来。

至于死后分娩,是其中比较特殊的情况,当死者是孕妇的时候,腐败的气体挤压子宫,将原本肚子里未成型的胎儿,硬生生地一点点推出来。

整个过程过于惊悚恐怖,古代的时候,有人目睹了这种场景,就传出了「死后生子」的「阴胎」故事。

10.

从那之后,我就再也没有见过李明立。

听说他因为杀人情节严重,性质恶劣,加上藏匿尸体,最后判处无期徒刑,没有继续在我们监狱,而是换了一个服刑地点。

他的父母又去闹过几次,从公安局到法院,声称他们儿子是清白的,从小到大都老实,一定是王雪那个死女人,勾搭他儿子, 才把他儿子祸害成了这个样子,那个女人死得不冤,冤的是他们可怜的儿子。

到了后来,他们听说李明立可能要判死刑或者无期的时候,干脆直接倒在地上,一边哭号打滚,一边以自杀相威胁,想逼着法院把他们儿子无罪释放。

法院倒是没空理睬他们,因为当他们说王雪是贱女人该死的时候,一旁的王雪的父母和哥哥就暴怒着冲了过来,差点撕烂了他们的嘴,还好有法警死死拦着,才没让当场出现重大的人员伤亡事故。

最后,这出闹剧以他们被警察强制执行,送回老家,勒令不准 再去闹事,否则一并拘留甚至判刑处理为结束。

从那之后,他们不敢去外头闹事了。

他们唯一能做的,就是不停地、永无休止地在家里呼天抢地,用尽了最恶毒的话谩骂着自己的亲生女儿李珍。说是她亲手把自己的弟弟送进了监狱,她不是人,是泯灭了人性的恶鬼。

我觉得,有着这样的父母,李明立会走上这样的道路丝毫不奇怪。或许李珍,才是这个家里唯一一个还留存人性的人吧。

- 完 -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